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許韻樺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13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m046050001@g-mail.nsysu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46607800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委請枋寮高中辦理本縣110年度「促進家長參與學校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計畫」，請各校轉知家長踴躍觀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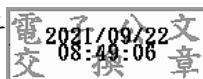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縣枋寮高級中學110年9月15日枋中輔字第110000762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與對象：以國小6年級至國中9年級家長為主，亦歡迎有興趣了解本次議題之師生觀看。
- 三、本次演講主題及講師：
 - (一)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—理念溝通/課程綱要(新課綱)，講師：枋寮高中陳志偉校長。
 - (二)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政策理念及適性入學宣導，講師：枋寮高中李承典教務主任。另有關111學年度屏東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最新修正規定，將另函文各國中並公告於本府教育處網站，請111學年度入學高一之學生及家長留意最新資訊。

四、因疫情關係，本次活動採取線上講座，網址公告於枋寮高中網頁（網址：<http://www.flhs.ptc.edu.tw/modules/tadnews/index.php?nsn=2510>）。

五、本案問題請逕洽枋寮高中李紋玲輔導組長，電話：08-8782095#35。

正本：各國中、各國小、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
副本：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